

# 唐易定镇的张氏家族与陈氏家族

## ——“河朔故事”研究之二

张天虹

**摘要:** 本文试图从易定镇最重要的两个家族入手,分析易定镇权力阶层的特点,并进一步探讨“河朔故事”在易定镇的影响。张氏家族与陈氏家族通过“仕”和“婚”两种手段在易定镇形成了盘根错节的社会关系网络,为“河朔故事”在易定镇保持影响提供了可能。长庆二年以后很长一段时期里,虽然唐廷经常能够决定易定节度使人选,却也往往只是顺势而为。在动荡的历史时刻,形式上由唐廷任命的某些易定节度使,往往正暗合依照“河朔故事”推举出来的人选。这或许是唐廷对河朔藩镇社会集团的又一种承认方式。

**关键词:** 唐代; 易定镇; 张氏; 陈氏 “河朔故事”

**中图分类号:** D69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9142(2012)02-0008-09

“安史之乱”后,河朔地区长期奉行“河朔故事”,不同于唐廷控制下的其他地区。这一现象引起学者们广泛关注<sup>①</sup>。笔者曾全面搜集史籍,指出“河朔故事”的含义至少包含三方面:节度使职位的世袭继承制、相对独立的自治原则以及比较模糊的上下尊卑关系。这三方面相互影响,其

中最主要的是世袭继承制<sup>②</sup>。以往研究多集中于对河朔藩镇的整体描述,或是重点论述“河朔三镇”(魏博、成德、幽州),而“河朔故事”对河朔地区其他藩镇具有怎样的影响尚待阐发。

唐义武军节度使治定州,领易、祁二州[1](卷三八《地理志一》,p.1391),但祁州系景福二年(893

收稿日期:2011-12-01

作者简介:张天虹,男,浙江宁波人,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讲师,历史学博士。(北京 100089)

基金项目:本文为教育部2010年度人文社会科学青年基金项目《唐宋变革期河朔地域社会流动与变迁》(项目编号10YJC770120)前期成果之一。

① 有关唐代河朔藩镇研究成果的整理,参见张天虹“唐代藩镇研究模式的总结和再思考——以河朔藩镇为中心”,原载《清华大学学报》2011年第6期,第55-65页。

② 笔者搜集到的包括新旧《唐书》在内的文献中,与“河朔故事”相关的记载共12条,意指“父死子继”世袭制度者有9条之多。参见张天虹“‘河朔故事’再认识:社会流动视野下的考察——以中晚唐五代初期为中心”(以下简称“‘河朔故事’再认识”),原载严耀中主编《唐代国家与地域社会研究——中国唐史学会第十届年会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版,第194-241页。

年)才由王处存新置[1](卷三九《地理志二》,p.1511),其常辖为易、定二州,故也称易定镇,建中三年(782年)二月从成德镇中析出,由张孝忠任节度使[1](卷一二《德宗本纪上》,pp.331~332)。根据其与中央关系,易定镇曾被学界归入河朔割据型藩镇[2](第5部分《唐代藩镇的类型分析》,p.81),但易定镇节度使,尤其长庆二年(822年)以后,大部分是唐廷任命的,并不同于“河朔三镇”。学界目前对易定镇的专门研究尚不多,除针对个别墓志的考释研究外[3](pp.199~210),笔者仅见金滢坤关于河朔藩镇割据与联姻关系的文章对易定镇有所涉及[4]。易定镇夹于幽州镇与成德镇两个典型割据藩镇之间,可谓“上谷雄藩,总中山之甲兵,接蓟门之封壤”[5](卷四五二《授郑涯义武军节度使制》,pp.2291~2292),战略位置非常重要。张氏与陈氏长期盘踞易定镇,构成一个相对封闭的统治集团。有关易定镇的传世和出土文献比较有限,在这种情况下,本文试图从易定镇最重要的两个家族入手,分析该镇权力阶层的特点,并进一步探讨“河朔故事”在易定镇的影响。

## 一、张氏家族

张氏家族主要有张孝忠和张庭光两个支系。首先看张孝忠系。《开府仪同三司检校司空中书门下平章事符阳郡王赠太师贞武张公遗爱碑铭并序》载“其先燕人。八代祖奇,北齐右北平太守,封右北平王。齐季丧乱,实开边隙,代有长技,轶于外区。曾王父靖,乙失活部落节度使。王父逊,部落刺史。”[5](卷八七四,p.4610)这与《旧唐书·张孝忠传》中“张孝忠,本奚之种类。曾祖靖,祖逊,代乙失活部落酋帅”[1](卷一四一,p.3854)的记载是相对应的。从张孝忠的父亲张谥开始,张

氏家族归于唐朝。张氏归唐的具体时间不详,只记载是开元年间(713—741年)。张谥只获得员外官——鸿胪卿同正。张孝忠出生于开元十年(722年),其童年大概已生活在唐境内,“年未弱冠,入侍明庭,才为异伦,射必命中”[5](卷八七四,p.4610)。因作战勇敢,“时号张阿劳”,与王武俊齐名[1](卷一四一《张孝忠传》,p.3854)。“天宝末,以善射授内供奉。安禄山奏为偏将。破九姓突厥,先登陷阵,以功授果毅折冲。”[1](卷一四一《张孝忠传》,p.3854)“安史之乱”期间,张孝忠先后充当安禄山、史思明的前锋。乱平之后,可能由于与李宝臣有旧交<sup>①</sup>,得以入其帐下为将。张孝忠在李宝臣帐下表现出卓越的军事才能,先为李宝臣守冀州,后任易州刺史。李宝臣以妻妹谷氏嫁于张孝忠<sup>②</sup>。李宝臣晚年诛杀大将,李献诚等人均未幸免,张孝忠却巧妙地逃脱了[1](卷一四一《张孝忠传》,p.3855),表现出高超的政治智慧。李宝臣死后,其子李惟岳阻兵不受命,张孝忠则归顺唐廷。这时张孝忠已逐渐成为一方统帅,这主要不在于其父、祖的家世背景,而应归功于他在成德镇复杂的政治与军事斗争中的历练。建中三年二月[1](卷一二《德宗本纪上》,p.331)唐廷“以孝忠检校兵部尚书,为义武军节度、易定沧等州观察等使”[1](卷一四一《张孝忠传》,p.3856),此后张孝忠的兄弟子侄也都受惠于斯,成为易定镇统治集团的重要成员。张孝忠的三个儿子茂昭、茂和、茂宗都至显位<sup>③</sup>。贞元七年(791年)张孝忠卒,其子张茂昭继任义武军节度使。元和五年(810年)冬,随着张茂昭举族归朝,张孝忠嫡系子孙在河朔地区的政治活动似乎基本告止<sup>④</sup>。元和六年张茂昭死后,唐廷“以张茂昭家妓四十七人归定州”[1](卷一四《宪宗纪》上,p.435)。这四十七人是否有人怀有张茂昭的子嗣?未知。

① 权德舆《开府仪同三司检校司空中书门下平章事符阳郡王赠太师贞武张公遗爱碑铭并序》载“初,公与宝臣感慨于少年之场,周旋于多难之际,迎导善气,切劘良规,若驂有靳,如热斯濯,异时自代,前定于公。且曰:‘舆师之心,助力之冠也。’”参见《文苑英华》卷八七四,第4610页。

② 参见《旧唐书》卷一四一《张孝忠传》,第3855页;权德舆《故义武军节度支度营田易定等州观察处置等使检校司空中书门下平章事赠太师上谷郡王张公夫人邓国夫人谷氏神道碑》,《文苑英华》卷九三四,第4916页。

③ 《新唐书》卷一四八《张孝忠附茂昭传》载张茂昭复有弟升璘,未知是指茂宗抑或茂和,或另有他人。参见《新唐书》,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4770页。

④ 张茂昭诸子张克礼、克让等,均未再于河朔地区活动。参见权德舆《唐故河中晋绛慈隰等州节度使支度营田观察处置等使开府仪同三司检校太尉兼中书令河中尹上柱国延德郡王食邑三千户赠太师张公墓志铭并序》,载《全唐文》卷五〇五,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5140页;《新唐书》卷一四八《张孝忠附茂昭传》,第4771页。张茂和有一子张达,中和二年(882年)卒于易州,但未见有在易州的仕历。参见中国文物研究所、河北省文物研究所编《新中国出土墓志·河北卷壹》第一三七号,文物出版社2004年版,下册第103页。

史籍中尚有“张璠”和“张元益”父子。李珣《追定州张元益诏意》称“敕张元益：卿太祖孝忠……卿乃祖茂昭。”[6]（卷二四六，唐文宗开成三年十月丁卯条胡注引《补国史》，p. 7937）但胡三省指出：“按实录，璠，定州牙将，非孝忠孙。又李德裕此年不为相，补国史盖传闻之说，不可据。今从实录。”[6]（卷二四六，唐文宗开成三年十月丁卯条胡注，p. 7937）。《唐张佑明墓志》云“开成初，州将李公侦比之，公特状论举，元戎即公之从兄，依状改署都押衙。”[7]（p. 79）“都押衙”即墓志铭额中的“易州都押衙”[7]（p. 79）。加点的两个“公”，墓志释文者认为当指“李公”[7]（p. 79），不然。假设此“公”指州将李公，则元戎为李姓。开成年间（836—840年），易定节度使为李姓者，仅开成三年（838年）九月之李仲迁[1]（卷一七下《文宗纪下》，p. 575），如此已与“开成初”（初年一般即指元年，且开成年号总共只用五年）相左；且李仲迁不为定州所纳，迟于当年十一月即改任[1]（卷一七下《文宗纪下》，p. 576），则仓促之间难以安排众多任职。故此“公”当指墓主张佑明。大和三年（829年）至开成三年，易定节度使为张璠[8]（卷四《义武》，pp. 508~509），与张佑明为从兄弟，如此解释“元戎即公之从兄”，至少字面上可谓文从字顺。《唐张佑明墓志》称张孝忠为墓主张佑明（788—840年）的伯考[7]（p. 79），张佑明与张璠既为从兄弟，则张璠应与张茂昭平辈，非张孝忠之孙，这一点胡三省所说为确。张璠与张孝忠之间关系待考，但很可能不是亲父子关系。

张氏家族除张孝忠一支外，尚有张庭光及其子孙活跃在易定镇政治舞台上。《唐张佑明墓志》称张孝忠为墓主张佑明（788—840年）的伯考，如此则张佑明之父张庭光当为孝忠之弟。张庭光在张孝忠为易定节度使后“寻除易州刺史”[7]（p. 79）。然此墓志又云“其先夏后氏之胤，夏季失国而有阴山焉。公之先祖乙失活，开元中全部归阙；建中中，赐姓张，封上谷郡公。”[7]（p. 79）可见张庭光家族亦来自乙失活部落。但张孝忠在“安史之乱”前已得“张阿劳”之号，上元（760—761年）中“仍赐名孝忠”[1]（卷一四—《张孝忠传》，p. 3855）。张庭光家族却在建中年间（780—783年）才“赐姓张”，得张姓晚于张孝忠家族多年，且

《旧唐书·张孝忠传》载张孝忠之弟孝节、孝义，未见庭光之名。

《唐故河阳军节度押衙兼修武镇遏兵马使马军都教练使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太子宾客兼监察御史上谷张府君墓志铭并序》（以下简称《张亮墓志》）云，墓主张亮（788—847年）的祖父张庭光为“易州刺史兼御史大夫”，父张英杰为“义武军节度押衙兼侍御史”[9]（大中〇〇六，p. 2256）。可见张亮是张佑明之从子。但《张亮墓志》却记载张亮“曾祖以世乱不纪”[9]（大中〇〇六，p. 2256），即张庭光的父亲，亦不得而知。

《唐上谷郡张府君墓志铭并序》（以下简称《张锋墓志》）载，墓主张锋（808—848年）“曾祖庭光，少立朝班……兴元年，拜上谷太守”[9]（大中〇二六，p. 2270）。张锋祖父张英竭，该墓志上只说“绍居崇职，官亦显大，禄尤不绝”[9]（大中〇二六，p. 2270）。张锋的父亲张政文“且以官列宪台，职崇军握，兢兢业业，如临春冰，乃公之实录也。长庆元年，口外氏按节博陵，遇幽燕狂寇，率兵而来，劫胁我军，遂选将为敌，以公攻之，是为外扞。陈太保口举之义，古人不避口计矣……乃署永清军使”[9]（大中〇二六，p. 2270）。此墓志又载“洎远祖太师致立易定，节制易定，以其树功勋之德望，建军府之基业。肇自隆盛，占于一时，则太师之迹也。恃机关之节操，怀勇略之果决，心志浩大，罕敢侔匹，是以薄清河之旧望，消范阳之本宗，乃自怆因，依系于上谷，实太师之始也。”[9]（大中〇二六，p. 2270）太师指张孝忠，但是也未指明张孝忠与张庭光之关系。

现有材料似乎都不能确认张庭光以及张璠与张孝忠家族之间有血缘关系。唐后期藩镇内部（尤其是河朔地区）假子盛行，他们之间可能只是因为假子的缘故而产生了扩大化的亲族关系。即便是养父子关系，也是一种扩大的亲族关系，养子在家族中也享有继承权力[10]（pp. 62~73）。所以即便他们之间没有血缘关系，他们之间的这种关系网络亦当重视。

根据前文，张庭光家族成员情况如下：

张庭光有三子：张英杰、张英竭<sup>①</sup>和张佑明。张英杰官至“义武军节度押衙兼侍御史”[9]（大中〇〇六，pp. 2256~2257）。张佑明“弱冠之岁，总戎

① 张英杰与张英竭疑为同一人，但从墓志拓片图版上看，似又确为两人，姑且存疑待考。

任公署以节度要籍”终至易州都押衙,带职朝散大夫检校太子宾客[7](p.79)。张佑明两子仕宦经历暂无考。张英杰两子出仕河朔以外地区。张英竭之子张政文为永清军使,卒于战阵[9](大中〇二六,pp.2270~2271)。张政文之子张锋官至易定节度押衙充知军兼监察御史,张锋卒时,他的两个弟弟,张铖任义武军节度衙前虞侯,张锡大概还未入仕,这两位终任官不详。张锋有两子,其卒时尚幼,后续情况不明[9](大中〇二六,pp.2270~2271)。张亮有子三人,长子张铖,次子张炼,季子张寿。

张庭光家族在易定镇任官情况见下表:

代	姓名	初任官	终任官
1	张庭光	不详	易州刺史
2	张英杰	不详	义武军节度押衙兼侍御史
	张佑明	义武军节度要籍	易州都押衙
3	张政文	“官列宪台,职崇军握”	永清军使
4	张锋	不详	易定节度押衙充知军兼监察御史
	张铖	义武军节度衙前虞侯	不详
	张锡	不仕	不详
	张守行	不仕	不详
	张守礼	不仕	不详

可见,虽然张茂昭举族归朝,但张庭光的子孙却一直盘踞在易定镇,成为易定镇军事政治集团中的重要成员。

## 二、陈氏家族

陈氏家族久居定州,与张氏有密切的姻亲关系。据《唐故义武军节度使检校尚书右仆射赠太子太保陈公(君赏)墓志铭并序》(以下简称《陈君赏墓志》),陈氏家族第一代陈璋,终至平州司马[11](p.406)。陈璋之子陈愬“以军功累官至检校工部尚书、御史大夫、易州刺史”[11](p.406)。陈

氏第三代,陈愬之子陈楚凭茂昭之甥的身份,再加上“少有武干”,“为义勇牙将,事茂昭,每出征伐,必令典精卒。随茂昭入朝,授诸卫大将军”[1](卷一四—《陈楚传》p.3862)。陈楚就此一度脱离河朔地区。但元和十二年<sup>①</sup>“义武军节度使浑镐丧师,定州兵乱,乃除楚易定节度”[1](卷一四—《陈楚传》p.3862)。不久陈楚再次离开易定镇,转“河阳军节度使、检校左仆射、兼御史大夫”[9](大中一三三,p.2355)。长庆三年陈楚去世,“赠太子太保”[9](大中一三三,p.2355)。陈楚之子陈君赏早在义武军“授定州司法参军,后为军之大将”[11](p.405)。他作战勇敢,具有一定影响力。陈楚去世后,陈君赏长期在顺地<sup>②</sup>担任州刺史等重要职务。大和九年秋“拜右金吾卫将军”[11](p.406)。在“甘露事变”中,他对维护京城长安稳定起到重要作用,“于是名益重”[11](p.406)。“开成五年,易定韩威不能军,军煞之,易定乱。上知公欲起之,廷臣复议请用,遂拜其军节度使。至数月,尽诛为乱者七百人。”[11](p.406)陈君赏在其任内基本控制住了易定镇的局势。

除陈楚之外,易州刺史陈愬尚有陈邕和陈雍两子。陈邕官至涿州刺史[12](广明〇〇一,p.1141),陈雍官至平州刺史[12](咸通〇九八,p.1120),都任职于幽州镇。可见,陈氏家族第三代仍在河朔藩镇发展。

但是陈氏家族第四代(自陈璋算起),除陈君赏一度任易定节度使外,其余几位都在顺地任职:陈君仪(陈邕子)任“延州刺史、检校左散骑常侍、御史大夫、右龙武大将军”(大中一三三,p.2355);陈君奕(陈楚长子)任“凤翔节度使”[13](卷一四八《陈楚传》p.4772),陈君从任“振武节度使”[12](广明〇〇一,p.1141);陈君实任“黔南观察使”[12](广明〇〇一,p.1141);陈君佐(陈雍子)任“泰宁军左厢都押衙兼青州长史、侍御史”[12](咸通〇九八,p.1110)。而陈氏家族第五代子弟中,尚有一人即陈邕之孙、陈君仪之子陈询在易定镇供职,官至“定州安喜尉”[12](广明〇〇一,p.1142)。

<sup>①</sup> 大概此前陈楚已回到易定镇,出任易州刺史。所以《旧唐书》卷一五下《宪宗本纪下》载,元和十一年十二月丙午,“以易州刺史陈楚为定州刺史、义武军节度使”;参见该书第457页。

<sup>②</sup> 唐朝称遵守朝廷政令的地区为“顺地”。李翱(772—836年)称“及贞元季年,虽顺地节将死,多即军中取行军副使将校以授之节,习以成故矣。”参见李翱撰《故正义大夫行尚书吏部侍郎上柱国赐紫金鱼袋赠礼部尚书韩公行状》,载《李文公集》卷一一,《四部丛刊初编》集部,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159册,第48页。

陈氏家族成员虽多仕宦于顺地,但仍不时有人出仕河朔藩镇。

### 三、陈氏家族与张氏家族的婚姻

陈氏和张氏缔结的姻亲关系,不但使陈张两个家族在易定镇根深蒂固,还通过河朔藩镇之间的姻亲网络,将其势力扩展至邻镇。张孝忠任义武军节度使后,以女妻陈愬,生陈楚等,史载“陈楚者……茂昭之甥。”[1](卷一四—《陈楚传》,p.3862)。不难推知,陈雍、陈邕也当是张茂昭、张茂和兄弟的外甥。张茂和娶幽州节度使朱滔之女,大约与陈雍、陈邕同时的幽州节度使刘怱则是“朱滔姑之子”[1](卷一四三《刘怱传》,p.3898)。这样陈氏诸子又和幽州节度使朱氏和刘氏集团攀上了姻亲。另外,陈楚祖父陈璋终至平州司马[11](p.406),从时间判断,陈璋很可能是安史余部。这双重的社会关系网络,应该是陈邕和陈雍官至幽州镇支州刺史的重要因素。

陈氏家族与张庭光家族也有密切的姻亲关系。张锋的父亲张政文“且以官列宪台,职崇军握,兢兢业业,如临春冰,乃公之实录也。长庆元年,口外氏按节博陵,遇幽燕狂寇,率兵而来,劫胁我军,遂选将为敌,以公攻之,是为外扞。陈太保口举之义,古人不避口计矣……乃署永清军使”[9](大中〇二六,p.2270)。《张亮墓志》称张英杰娶“颍川陈氏”[9](大中〇〇六,p.2256)。《张锋墓志》记载张锋的祖母、张英竭之妻陈氏“即司空之女弟”[9](大中〇二六,p.2270),可知张英竭娶了陈楚之妹,生张政文。所以,“古人不避口计矣”中的“口”极可能是“亲”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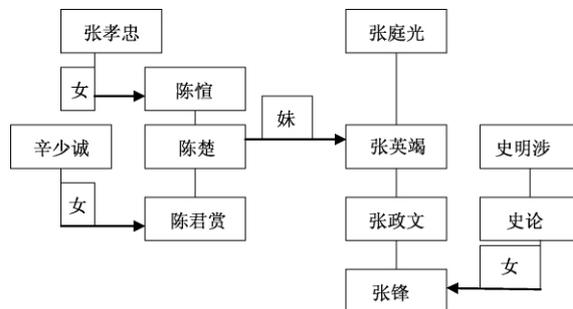
此外,陈楚娶妻张氏,《陈谕墓志》记载是“清河张氏”[9](大中一三三,p.2355),而称陈愬之妻为“上谷张氏”[9](大中一三三,p.2355)。陈楚之妻张氏是否出自张孝忠或张庭光家族,存疑待考。又,《张锋墓志》撰者为其妹婿、“冀州录事参军兼军事判官陈轩”[9](大中〇二六,p.2270),未知陈轩为陈楚之后人否,待考。

此外,张庭光家族和陈氏家族也注意与易定镇其他重要将领或僚佐保持婚姻关系。

张锋之妻史氏,其祖父史明涉“皇任御史大夫行易州刺史……迁大将军府,改马步都虞候”[9](大中〇〇五,p.2255),父史论“起义武军入觐,迁右

金吾大将军。缉戎有能,转泾源节度使、检校左散骑常侍兼御史大夫”[9](大中〇〇五,p.2255)。可知史氏一家曾为张孝忠和张茂昭的将校,陈楚则为其子陈君赏娶定州别驾辛少诚之女[11](p.406)。

陈氏与张氏之间可确定的婚姻关系图示如下(箭头为婚姻关系,直线为世系):



综上,陈氏家族和张氏家族通过“仕”和“婚”两种手段在易定镇形成了盘根错节的社会关系网络。易州长期以来是易定镇唯一支州,易定镇“兵权寄半”[7](p.79),执掌这一兵权的易州刺史尤为重要。因此,易州刺史人选能够深刻揭示易定镇内部关系网络。张孝忠、张茂昭任藩帅时期,张庭光、陈愬先后出任易州刺史,张茂昭归朝后,又有其甥陈楚出任易州刺史[1](卷一五下《宪宗本纪》下,p.457)。元和年间的易州刺史史明涉和张氏家族的关系似乎也较密切,后来两家也缔结了婚姻关系[9](大中〇〇五,p.2255)。可见,易定镇长期存在以陈氏和张氏两个家族为中心的人际网络。

### 四、“河朔故事”与易定镇

笔者曾将河朔藩镇两百年(763—960年)历史大致分成三个阶段[14](pp.194~241)。其中“安史之乱”以后至唐朝灭亡(763—907年)约150年间,可以河朔再叛的长庆元年为限分为前后两段。大体上,前一阶段经过唐廷与河朔藩镇之间的激烈战争,河朔藩镇相对独立的局面基本确定;后一阶段,唐廷完全放弃了武力攻伐河朔藩镇的努力,双方基本相安无事。

在第一阶段(763—821年)的59年间,张孝忠、张茂昭父子占据义武军节度使之位24年,占此时间段的40%[14](pp.194~241),这是“河朔故事”全面影响易定镇的时期。贞元七年张孝忠死,唐德宗以张茂昭(当时名张升云)为“定州刺史,起复左金吾卫大将军,充节度观察留后,仍赐

名茂昭。九年正月,授节度使,累迁检校仆射、司空”[1](卷一四一《张孝忠传附子茂昭传》,p.3858)。元和五年冬,张茂昭要求举族归朝。《旧唐书·张茂昭传》记载:

自安、史之乱,两河藩帅多阻命自固,父死子代。唯茂昭表请举族还朝,邻藩累遣游客间说,茂昭志意坚决,拜表求人者数四。[1](卷一四一《张孝忠附茂昭传》,p.3859)

针对此事,李绛指出:“伏以茂昭举家朝觐,河北都无此例。”[15](卷三《张茂昭》,第753册,p.23)可见,此时易定镇被朝廷和邻镇认作典型的河朔藩镇,本该依“河朔故事”处理,举族归朝一事当是特例。张茂昭此次归朝,态度非常坚决。他使其子奉妻季氏先行离开易定,诫诸子曰:“吾使尔曹侍亲出易者,庶后之子孙不为风俗所染,则吾无恨矣。”[1](卷一四一《张孝忠传附子茂昭传》,p.3859)

张茂昭虽然举家归朝了,但他那些广泛接受“河朔故事”的亲党、部下仍然留在易定镇。这些人长期抚育在易定镇职业军人集团,并形成相对封闭的社会人际网络。对他们来说,“河朔故事”甚至是可以“不问理由而认为是当然的”,自然不会随着张茂昭归朝而受到严重削弱<sup>①</sup>。

“河朔军帅冒寒暑,多与士卒同。”[1](卷一二九《张延赏附子弘靖传》,p.3611)与士卒同甘共苦,相对模糊的上下级关系也是长期流行于河朔的习俗和惯例。这一点自然不是河朔节度使所希望遵从的“故事”。作为藩镇最高统治者,他们试图构建一种稳定的上下尊卑等级秩序。在幽州镇这种情况尤其突出。在藩镇统治下的幽州(尤其是长庆二年以后),大小官员在房山云居寺为节度使刻经祈福的题记几乎随处可见,而同一时期也正是幽州镇上层动乱最为频繁的时候<sup>②</sup>。易定镇也存在类似情况。早在易定设镇之前,张孝忠在易州修建池亭。据王璿所写《大唐光禄大夫试太子宾客使持节易州诸军事兼易州刺史充高阳军使兼御史中丞符阳郡王张公再葺池亭记》,此亭意在“高

视可以临人……使文武毕会,尊卑有序”[16](卷五一,p.616)。这些文字不断试图塑造下级对上级的尊重,强调“尊卑有序”,恰恰说明其内部还没有真正建立起这种秩序!所以节度使仍然不得不与将士比肩同气。继张茂昭之后任易定节度使的任迪简刚一到镇就遇上麻烦“虞候杨伯玉以府城叛,俄而众杀之。将纳迪简,兵马使张佐元又叛,迪简攻杀之,乃得入……乃以糒食与士同之。身居戟门下凡周月,军吏感之,请归堂寝,迪简乃安其位。”[1](卷一八五下《任迪简传》,p.4829)与义武军并无渊源的任迪简之所以最终坐稳节度使之位,或许正在于他也能像其他河朔军帅那样“多与士卒同”。尚未见有史料表明,任迪简及其后任节度使浑镐(名将浑瑊之子)加入或动摇义武军内部的社会关系网络。相比于河朔三镇,由于有唐廷介入,易定镇上层可能更加不稳定。事实证明,任迪简时期军吏的感动只是暂时的。元和十一年冬,讨伐成德王承宗的过程中,浑镐所率义武军遭到大败,“余众还定州,乱不可遏”[1](卷一三四《浑瑊传附子镐传》,p.3710)。在这种情况下,唐廷任命张茂昭的外甥陈楚与义武军节度使。由于“军中部校皆楚之旧卒”[1](卷一四一《陈楚传》,p.3862),军乱很快得到平定,“人情大悦,军卒帖然”[1](卷一四一《陈楚传》,p.3862)。胡三省评论此事“史言河朔之人习于叛乱,知奉其帅之亲党而已。”[6](卷二三九,元和十一年十二月条胡注,p.7727)陈楚与义武军的渊源关系,必定是唐廷作出这一任命的重要原因。

长庆二年以后,随着易定镇局势稳定,陈楚再次改任顺德节度使。至晚唐以前<sup>③</sup>很长一段时期里,易定镇从总体上对唐廷的依附性很强。唐文宗一针见血地指出,这种依附性的根源在于“易定地狭人贫,军资半仰度支”[6](卷二四六,开成三年十月乙巳条,p.7936)。其节度使大都由朝廷任命。就这点而言,易定镇的确有别于河朔三镇。但是唐廷仍不能长期有效地对易定镇进行直接控制。长庆二年以后,每当节帅更替之际,易定镇往

<sup>①</sup> 军队、学校、家庭都是社会抚育的基本社群。而在中国传统社会里,“所谓礼治就是对传统规则的服膺。生活各方面,人和人的关系,都有着一定的规则。行为者对于这些规则从小就熟习,不问理由而认为是当然的”。参见费孝通《乡土中国》,三联书店1985年版,第4页、第55页。

<sup>②</sup> 关于这一问题,笔者拟另文探讨。

<sup>③</sup> 对易定镇来说,是王处存任节度使之前(公元879年之前)。

往爆发军乱。大和三年三月节度使柳公济死后，唐廷“以太原兵马使傅毅为义武军节度使，义武军不受命，都知兵马使张璠自称节度使”[13]（卷八《文宗本纪》，pp. 231~232）。唐廷只能承认张璠出任节度使这个既定事实。而前文已经考证，张璠与张孝忠家族关系极为密切。开成三年九月张璠卒，唐廷“以易州刺史李仲迁为定州刺史，充义武军节度使”[1]（卷一七下《文宗本纪下》，p. 575）。但同年十月“易定军乱，不纳新除节度使李仲迁，请立故节度使张璠之子元益为留后”[17]（卷四五《帝王部·谋略》，p. 66）。虽然不到一月军中就对张元益接任表示异议，但仍“以不便李仲迁为辞，帝亦屈法从人，遂罢仲迁”[17]（卷四五《帝王部·谋略》，p. 66）。后来蔡州刺史韩威接任易定节度使[1]（卷一七下《文宗本纪下》，p. 576），然而不到两年，易定再次爆发军乱[11]（p. 406）。在这种情况下，唐廷以陈楚之子陈君赏为义武军节度使，显然考虑到张氏家族和陈氏家族在易定镇的影响。陈君赏不辱使命，其任内基本稳定了易定镇局势。会昌元年八月，“易定军乱，逐节度使陈君赏。君赏鸠合豪杰数百人，复入城，尽诛谋乱兵士，军城复安”[1]（卷一八上《武宗本纪上》，p. 585）。这些“豪杰”的名单尚不可知，但陈君赏在军乱之后能鸠合人众重新安定局势，足以说明元和五年以后，张氏家族和陈氏家族虽然大部分成员出仕中央或顺地，但在易定镇内部的社会关系网络依然根深蒂固。危急时刻，唐廷也只能依靠他们的网络稳定易定镇动荡的军心、民心。已经脱离易定镇的陈楚、陈君赏父子被唐廷先后派回易定执掌节钺，其深层原因恐怕就在于此。

### 余论

惯例和习俗一旦产生，就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事实上，在很多时候，人们做出的大量选择在很大程度上都是由过去的经历和社会传统以及习俗决定的。遵从习俗往往可以减少人们决策的成本。长庆元年，幽州镇也经历了一场比较大的动荡，但是“河朔故事”最终仍得到肯定。关于此次兵变的若干事实需要加以辨证：

幽州节度使刘总削发、上表归朝的同时，曾上奏分幽州镇为三道，并提出分别由张弘靖、薛平和卢士玫出任节度使。刘总这一奏请是有原因的：

弘靖先在河东，以宽简得众，总与之邻境，闻其风望，以燕人桀骜日久，故举弘靖自代以安辑之。平，嵩之子，知河朔风俗，而尽诚于国。士玫，则总妻族之亲也。[6]（卷二四一，长庆元年五月条，p. 7792）

可见，刘总对于河朔形势是很清楚的，其安排充分考虑到河朔的习俗。

然而，张弘靖及其从事进入幽州后处置失当，引发军士哗变。哗变军士囚张弘靖于蓟门馆，执韦雍、张宗厚辈数人以及张彻等，皆杀之。但“明日，吏卒稍稍自悔，悉诣馆，请弘靖为师，愿改心事之。凡三请，弘靖卒不对”[1]（卷一二九《张延赏附子弘靖传》，p. 3612）。军士以为弘靖不赦其罪，军中不可无帅，“遂取朱洄为兵马留后”[1]（卷一二九《张延赏附子弘靖传》，p. 3612）。“洄自以老且病，推克融统军务焉。朝廷寻加检校左散骑常侍，授以符节。”[1]（卷一八〇《朱克融传》，p. 4673）而《旧唐书·刘总传》则称，刘总归朝，“时总所荐将校，又俱在京师旅舍中，久而不问。如朱克融辈，仅至假衣丐食，日诣中书求官，不胜其困。及除弘靖，又命悉还本军。克融辈虽得复归，皆深怀觖望，其后果为叛乱”[1]（卷一四三《刘怵附刘济子总传》，p. 3903）。据此，是朱克融等煽动了这次叛乱。然若如此，则军士会直接立朱洄或朱克融为帅，那就不会有吏卒自悔改心事弘靖的一幕。因此，朱克融策划兵变的证据其实并不充分。这起事变很可能还是士兵的自发哗变。

朱洄乃是幽州节度使朱滔之子。因为张弘靖不肯为师，混乱局势要求尽快选出藩帅，所以军士请朱洄为师。军士们的推举以及朱洄因病复推其子朱克融为师并且得到军士们认可，这一系列事实表明，作为一种惯例，在河朔地区，“河朔故事”是多么地深入人心<sup>①</sup>，而且在关键时候能够起到以最短时间（或最小代价）稳定局势的作用。

<sup>①</sup> 孟艳红指出，这一事实说明，不管幽州军士有意还是无心，朱克融成为幽州节度使是军士们远承“河朔故事”的做法。参见孟艳红博士学位论文《藩镇与中唐政治》，首都师范大学1994年，第157页。

“河朔故事”是唐廷与河朔三镇之间达成的妥协或曰共识,其适用范围非常有限。会昌三年(843年)四月,昭义节度使刘从谏卒,其从子刘稹据潞州,试图援引“河朔故事”邀求旌钺。唐廷立即组织讨伐,同时派李回出使河朔,向魏博和成德传达朝廷旨意“自艰难已来,唯魏、镇两藩,列圣皆许袭,而稹无功,欲效河朔故事,理即太悖。”<sup>[1]</sup>(卷一七三《李回传》,p.4502)李德裕更明确向魏博节度使何弘敬(即何重顺)表示“泽潞一镇,与卿事体不同,勿为子孙之谋,欲存辅车之势。但能显立功效,自然福及后昆。”<sup>[18]</sup>(卷六《赐何重顺诏》,p.101)这显然是将河朔藩镇与其他藩镇区别开来。

然而,“河朔故事”对于河朔地区其他藩镇的适用性如何呢?唐廷在不能直接控制河朔三镇的情况下,仍要长期维持其在河朔地区的影响,如何在三镇以外的河朔地区维持一个或若干个忠于朝廷且能保持相对稳定的势力就显得特别重要。易定镇独特的位置使其成为插入河朔三镇之间的一把尖刀,因此只要有可能,唐廷必然试图长期维持对易定镇的统治,保持其稳定。虽然相比于河朔三镇,易定镇对唐廷的依附性更强,其大部分节度使均由朝廷任命,但处于河朔三镇包围之中的易定镇却不能不受到三镇的影响,加之易定镇存在着以陈氏与张氏家族为中心的人际网络,这些都在客观上为“河朔故事”在易定镇保持影响提供了可能。结果是,唐廷经常能够决定易定节度使的人选,但往往只是顺势而为。在动荡的历史时刻,形式上由唐廷任命的易定节度使,却往往暗合依照“河朔故事”推举出来的人选。这或许是唐

廷对河朔藩镇集团的又一种承认方式吧!

#### 参考文献:

- [1] 刘昫等.旧唐书[Z].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 张国刚.唐代藩镇研究[M].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7.
- [3] 赵振华,何汉儒.唐陈君赏墓志研究[A].杨作龙等.洛阳新出土墓志释录[C].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4.
- [4] 金滢坤.论中晚唐河朔藩镇割据与联姻的关系——以义武军节度使陈君赏墓志铭为中心[J].学术月刊,2006,(12): 126-135.
- [5] 李昉等.文苑英华[C].北京:中华书局,1966.
- [6] 司马光等.资治通鉴[M].北京:中华书局,1956.
- [7] 侯璐.保定出土墓志选注[M].石家庄:河北美术出版社,2003.
- [8] 吴廷燮.唐方镇年表[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9] 周绍良.唐代墓志汇编[C].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 [10] 傅衣凌.晚唐五代义儿考[A].傅衣凌治史五十年文编[C].北京:中华书局,2007.
- [11] 吴钢.全唐文补遗(第九辑)[C].西安:三秦出版社,2007.
- [12] 周绍良,赵超.唐代墓志汇编续编[C].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13] 欧阳修,宋祁.新唐书[Z].北京:中华书局,1975.
- [14] 张天虹.“河朔故事”再认识:社会流动视野下的考察——以中晚唐五代初期为中心[A].严耀中.唐代国家与地域社会研究——中国唐史学会第十届年会论文集[C].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15] 李绛.李相国论事集[A].丛书集成初编[C].重庆:商务印书馆,1939.
- [16] 陈尚君.全唐文补编[C].北京:中华书局,2005.
- [17] 王钦若等.宋本册府元龟[M].北京:中华书局,1989.
- [18] 李德裕撰,傅璇琮、周建国校笺.李德裕文集校笺[M].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

## Family Zhang and Family Chen in YiDing military governorship during the Tang Dynasty: series study on HeshuoGushi 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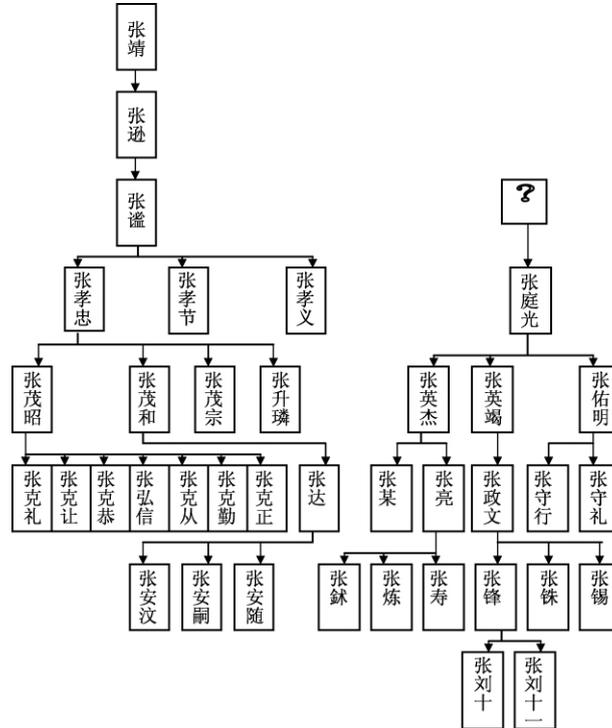
Zhang Tianho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which started with the two important families, is to analyze the characters of Power class of YiDing Military Governorship and to demonstrate the influence of Heshuo practice (*the Heshuo Gushi*) in this military governorship. Family Zhang and Chen, by bureaucracy and marriage, made up a complicated social relation network. This network offered the potential for which HeshuoGushi could keep its influence. The Tang Court, although could often decide the candidates of the military governors, always complied to the situation and took a practical method since the Changqing two years. On some upheavals, some YiDingJiedushi which appointed by the Tang Court in form happened to be the candidate according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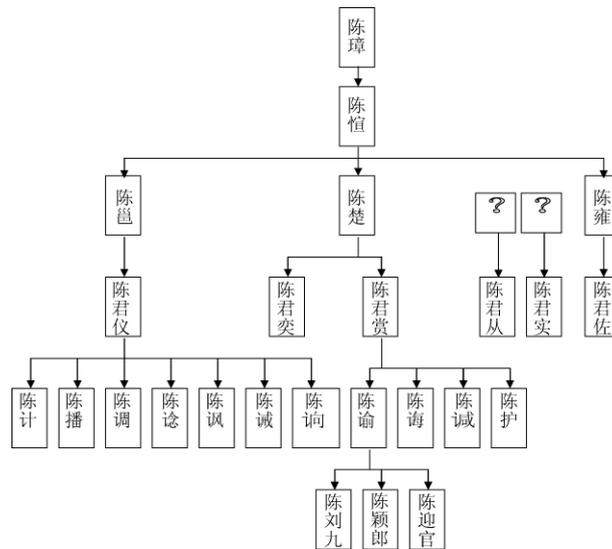
HeshuoGushi. This perhaps was another way by which the Tang Court admitted the social group in Heshuo military governorship.

**Key words:** The Tang Dynasty; Military governorship in Yi Ding; Family Zhang; Family Chen; the Heshuo practice (*the HeshuoGushi*)

(责任编辑: 梁二南)



附录 1. 张氏家族世系图



附录 2. 陈氏家族世系图

(资料来源: 参见正文中引用的相关墓志铭及《旧唐书》本传)